

## 「街坊出招 7」社區防暴創意競賽活動辦法

### 一、緣起：

為落實「零暴力·零容忍」的社區意識，政府部門與民間部門透過舉辦各種形式針對家庭暴力、性侵害、性騷擾防治以及兒少保護、老人保護及身心障礙者保護之預防教育推廣活動，鼓勵社區組織、家庭以及個人踴躍參與，期望從中增進民眾對暴力防治與受虐問題的辨識度與敏感度，及早建立正確的預防觀念，並勇敢採取行動，遏止暴力再傷害，共同營造反暴力的社區意識。

### 二、目的：

- (一) 提升民眾反暴力意識：透過舉辦反暴力競賽活動，讓民眾從參與過程中，增進防暴知識，及建立正確預防觀念。
- (二) 營造社區無暴力氛圍：藉由社區參與過程，促進社區鄰里間溝通與互動，凝聚「零暴力·零容忍」之社區意識。
- (三) 建立社區初級預防之標竿學習：透過競賽平台，提供社區分享與交流推動經驗，藉由相互觀摩學習，將防暴成功經驗推廣至全國各地。

### 三、主辦及協辦單位：

- (一) 主辦機關：衛生福利部
- (二) 協辦機關：各直轄市、縣（市）政府

### 四、參加對象：本次競賽區分為「社區組」及「個人組」，說明如下：

- (一) **社區組**：成員以地理性社區為主，如村里辦公室、社區發展協會、守望相助隊、志工服務隊及學生社團等，致力於反暴力教育宣導推廣活動者。

- (二) 個人組：以個人或小團隊為主，成員以至少 1 人、至多 3 人為原則，可使用走動式（如實地宣講活動）或運用科技（如直播或製作網路影片等）方式進行反暴力教育宣導推廣活動。

## 五、辦理方式：

### (一) 分區競賽：

#### 1、依地理性區域分為：

- (1) 北區：臺北市、新北市、桃園市、基隆市、宜蘭縣、花蓮縣、金門縣、連江縣。
- (2) 中區：新竹縣、苗栗縣、彰化縣、南投縣、雲林縣、新竹市、臺中市。
- (3) 南區：嘉義縣、屏東縣、臺東縣、嘉義市、臺南市、高雄市、澎湖縣。

2、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應至少推派 1 支「社區組」隊伍參加上述指定之分區競賽；又各直轄市、縣（市）政府除推派參加指定分區競賽外，亦可推派其他社區跨區參賽，惟每支隊伍僅能擇定一區參賽。

3、「個人組」部分不受上開區域限制，可自行擇定 1 區報名參賽。

### (二) 全國競賽：

#### 1、社區組：

- (1) 各分區競賽前 3 名為全國競賽之當然參加對象，如其棄權，可由各該分區競賽排名依序遞補。
- (2) 各分區競賽中，雖未獲選前 3 名，但經分區競賽評選委員一致推薦者，可列入全國競賽之參加對象。

#### 2、個人組：

- (1)各分區競賽之第 1 名為全國競賽之當然參加對象，如其棄權，可由各該分區競賽排名依序遞補。
- (2)倘其中一區無人參賽，則該區個人組之獎項與名額得由主辦機關移列至其他分區，並可視實際情況增加入圍全國競賽之名額。

#### 六、徵件內容：

(一)報名受理時間：即日起至 108 年 5 月 20 日 止(以郵戳日為準)。

(二) 參賽作品：

1、參賽作品以 107 年針對家庭暴力、性侵害、性騷擾防治或兒少保護、老人保護與身心障礙者保護等範疇所辦理之相關預防教育推廣或創意宣導活動為限，且活動內容應緊扣「零暴力·零容忍」之社區防暴意識。

2、報名方式：

請填寫本活動報名表 1 份(如附件 1 或附件 2)，參賽稿件則以 30 頁為限，書寫方式以 A4 直式橫書為原則，並標註頁碼，包含封面、目錄、成果照片等，請於報名期限內依下列方式報名：

(1)電子郵寄報名：請逕將參賽作品電子檔寄至徵件小組電子信箱([stopdvps@gmail.com](mailto:stopdvps@gmail.com))。

(2)紙本郵寄報名：請提供參賽作品稿件電子檔(光碟 1 份)，寄送至：「115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 6 段 488 號 6 樓保護服務司收」，並註明參加「街坊出招 7—社區防暴創意競賽」。

(三)如有報名聯繫相關事宜，請逕洽本部保護服務司蕭小姐(02-8590-6693)。

七、評審及評分方式：

(一)邀請學者專家或相關實務工作者等組成評審團，負責評審工作。

1、分區競賽評審團組成委員為至少3人，分為北、中、南區進行。

2、全國競賽評審團組成委員為至少5人，其中評審委員應至少3人參與過分區競賽，其餘委員另聘請學者專家或相關實務工作者擔任。

(二)評審方式：

1、分區競賽：採二階段評審

(1)初審：針對各分區所有參賽作品以書面審查方式評選出入圍者若干進入複審。

(2)複審：由入圍者分區進行現場簡報，請評審現場評分，各分區競賽優勝者可晉級參加全國競賽。

2、全國競賽：由各區晉級之隊伍進行現場簡報，請評審現場評分，選出街坊出招7全國競賽優勝者。

(三)評分項目：

1、社區組：

評選項目	評分比重
計畫主題契合度	20%
理念推廣與創意	20%
社區民眾參與度	20%
整體執行與成效	40%

2、個人組：

評選項目	評分比重
主題正確性與內容豐富度	20%
個人特色與創意	20%

受眾的反應與回饋	20%
整體執行與成效	40%

## 八、獎勵方式：

### (一) 分區競賽：

#### 1、社區組：

- (1)第 1 名，頒發獎金新台幣 30,000 元整及獎座乙支。
- (2)第 2 名，頒發獎金新台幣 20,000 元整及獎牌乙面。
- (3)第 3 名，頒發獎金新台幣 10,000 元整及獎牌乙面。

#### 2、個人組

- (1)第 1 名，頒發獎金新台幣 5,000 元整及獎座乙支。
- (2)第 2 名，頒發獎金新台幣 3,000 元整及獎牌乙面。
- (3)第 3 名，頒發獎金新台幣 2,000 元整及獎牌乙面。

### (二) 全國競賽：

#### 1、社區組：

- (1)第 1 名，頒發獎金新台幣 100,000 元整及獎座乙支。
- (2)第 2 名，頒發獎金新台幣 80,000 元整及獎牌乙面。
- (3)第 3 名，頒發獎金新台幣 60,000 元整及獎牌乙面。
- (4)佳作 6 名，頒發獎金新台幣 20,000 元整及獎牌乙面。

#### 2、個人組：

- (1)第 1 名，頒發獎金新台幣 20,000 元整及獎座乙支。
- (2)第 2 名，頒發獎金新台幣 15,000 元整及獎牌乙面。
- (3)第 3 名，頒發獎金新台幣 10,000 元整及獎牌乙面。

### (三) 上開獎項、獎額得從缺之。

## 九、權利歸屬：

- (一) 嚴禁抄襲他人作品，如涉及抄襲他人著作權，除取消得獎資格並追回已頒發獎項外，應自負法律責任，不得異議。
- (二) 參賽作品著作權均屬主辦單位所有，作者應放棄使用著作人格權。所有獲獎作品主辦單位擁有使用、修飾、出版、印製、宣傳及刊登之權利，或以任何形式推廣保存及轉載之權利，得獎者不得另外要求任何給付。
- (三) 本競賽所有參賽作品恕不退件，請自留備份。

【附件 1】街坊出招 7—社區防暴創意競賽活動「社區組」報名表

推薦縣市：\_\_\_\_\_

一、參賽單位基本資料				
單位名稱	參賽區域	負責人姓名	負責人職稱	聯絡人及電話
	<input type="checkbox"/> 北區 <input type="checkbox"/> 中區 <input type="checkbox"/> 南區			
單位地址				
二、「社區組」參賽計畫內容				
(一)計畫主題與內容				
計畫主題	(請說明本計畫預防教育宣導的主題。)			
計畫內容：活動或方案簡介	(請擇要說明所辦理活動或方案的內容概要、以及各項活動辦理時間、地點、參加對象及人數等。)			
(二)理念推廣及創意				
理念推廣	(請擇要說明本計畫所推廣之防暴理念及推廣方式。)			

<p>創意表現</p>	<p>(請擇要說明本計畫的創意表現或在地特色。)</p>
<p>(三)社區民眾參與度</p>	
<p>(請擇要說明推動本計畫社區民眾的參與情形，以及擴散至社區以外其他社會大眾的參與或回應等。)</p>	
<p>(四)整體執行與成效</p>	
<p>(請擇要說明本計畫整體執行成果及成效評估，包括預期目標達成情形、帶動哪些改變或發揮哪些影響力等。)</p>	



**【附件 2】街坊出招 7—社區防暴創意競賽活動「個人組」報名表**

一、參賽者基本資料					
參賽區域	姓名	任職單位	職稱	電子郵件	聯絡電話
<input type="checkbox"/> 北區 <input type="checkbox"/> 中區 <input type="checkbox"/> 南區					
聯絡地址					
二、「個人組」參賽內容					
(一)主題及內容					
宣導主題	(請說明所辦理預防教育宣導活動的主題。)				
宣導內容	(請擇要說明本宣導活動的內容概要、辦理時間、地點、參加對象及人數等。)				

(二)個人特色與創意

(請擇要說明本宣導活動的個人特色或創意表現。)

(三) 受眾的反應與回饋

(請擇要說明本宣導活動觀眾的參與、反應及回饋情形。)

五、整體執行與成效

(請擇要說明本宣導活動整體執行成果，包括預期目標達成情形、帶動哪些改變或發揮哪些影響力等。)